

证券代码：872078

证券简称：思索股份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山东思索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董宏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情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

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号 2019-015）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号：2019-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董宏先生代表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汇报《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18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管理情况、召开董事会及提请召开股东大会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总结与回顾。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各项职权，尽到了勤勉尽责的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订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对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

公司根据 2018 年财务决算情况，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全面分析，并

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制订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布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19 审字第 90586 号《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告编号 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决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2019 年度，因正常业务需要，公司预计向股东山东思索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 3000 万元。该借款为无息借款，公司不支付借款利息。

（2）2019 年度，因正常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山东思索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采购货品不高于人民币 1500 万元。

（3）2019 年度，因正常业务需要，公司拟向临沂市思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货品不高于人民币 1500 万元。

（4）2019 年度，因正常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山东思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货品不高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5）2019 年度，因正常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山东思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 141 号慧谷时空大厦 11 楼 1102 室的办公楼，租期为一年，租金为 84000 元/年。

（6）2019 年度，因正常业务需要，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贷款授信业务，需各关联方（山东思索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思索众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武汉鑫思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郑悦纳、董宏、李金刚、刘艳东、刘汉勇、严平、马秀娟、薛文

等)进行担保,授信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具体担保方以银行实际授信为准。

(7) 2019 年度,因正常业务需要,公司拟做保理授信业务,需各关联方(山东思索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思索众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郑悦纳、董宏、李金刚、刘艳东等)进行担保,授信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具体担保方以保理实际授信为准。

以上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认,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 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因本议案涉及到关联股东,股东山东思索众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山东思索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临沂市兰山区众信宏华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董宏、王瑞国为关联方,按规定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戴建成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茹、徐述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思索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思索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思索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